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8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5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 年 12 月 25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4 日下午 15:00 至 2018 年 12 月 25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应

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 年 12 月 20 日

7、出席对象：

（1）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 48 号首座万丽酒店 3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增补李敏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由 2018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审议《关于增补徐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由 2018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审议《关于增补沈贵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由 2018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审议《关于增补范利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由 2018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特别提示:

1、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2、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董事会成员8人,其中非独立董事5人,独立董事3人(其中:独立董事吴坚已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辞职报告)。本次股东大会增补非独立董事1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2人,第1项和第2项议案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按照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且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比例最高的一位当选。本次股东大会增补独立董事1名,独立董事候选人2人,第3项和第4项议案的独立董事候选人,按照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且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比例最高的一位当选。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增补李敏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0	《关于增补徐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3.00	《关于增补沈贵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4.00	《关于增补范利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

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时间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须写明股东账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邮编，并附上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及股权登记日持股凭证复印件等相关资料，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登记时间：2018年12月21日 9: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4段45号新希望大厦1608）。

4、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牟岚

联系电话：【028-85238616】

传真号码：【028-65223967】

电子邮箱：xzfx000752@163.com

5、会议费用：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7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752
- 2、投票简称：西发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4、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8 年 12 月 2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4 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5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单位签字(盖章):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委托日期: 2018 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人持股数量: _____股

有效期限: 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关于增补李敏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00	《关于增补徐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3.00	《关于增补沈贵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4.00	《关于增补范利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